

河南女子职业学院产教融合智能制造典型 应用实训基地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1130



采购人：河南女子职业学院

代理机构：河南天瑞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1. 总则	16
2. 磋商文件	17
3. 响应文件	18
4. 磋商响应文件	19
5. 磋商会议	20
6. 磋商小组	21
7. 合同授予	21
8. 重新采购	22
9. 纪律和监督	22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3
第三章 评审办法	28
评审办法前附表	28
1. 评审方法	35
2. 评审标准	35
3. 评审程序	35
第四章 合同文本	38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39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3
第五章 项目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50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83
一、 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85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87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情形）	88
四、 响应承诺函	89
五、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90
六、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91

七、供应商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清单	97
八、技术偏差表	98
九、投标产品简介	99
十、项目实施方案	100
十一、质保及售后服务	101
十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102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103
十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104
十五、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105
十六、其他资料	106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河南女子职业学院产教融合智能制造典型应用实训基地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女子职业学院产教融合智能制造典型应用实训基地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hnsggzyjy.henan.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1130
- 2、项目名称：河南女子职业学院产教融合智能制造典型应用实训基地建设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3740000 元

最高限价：374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2)20251908-1	河南女子职业学院产教融合智能制造典型应用实训基地建设项目	3740000	374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构建一条可追溯生产流程的智能制造单元生产运维实训系统，系统具备批量零件智能制造单元及生产物流单元调试、生产排产于加工、智能设备运行与维护、加工过程数据实时采用、加工状况运行分析等功能（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项目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5.2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5.3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4 交货及安装期：合同签订后接到交货通知 30 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5.5 质保期：设备验收合格后 3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5.6 标包划分：本项目 1 个标段。

6、合同履行期限：同交货及安装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支持促进中小微型企业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结束后至评标前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供应商的信用情况（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开标结束后至评标前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的投标视为无效。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或出资信息以及股权变更信息（如有）】

3.3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5年10月31日至2025年11月06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hnsggzyjy.henan.gov.cn/>）

3、方式：供应商凭CA密钥登陆（<https://hnsggzyjy.henan.gov.cn/>）市场主体

系统并按网上提示下载磋商文件及资料（详见 <https://hnsggzyjy.henan.gov.cn/> 公共服务-办事指南）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磋商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5年11月10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5年11月1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远程开标室(四)-5（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获取磋商文件注意事项：**潜在供应商获取磋商文件前应已办理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数字证书，并完成信息登记。数字证书及信息登记办理流程可查询：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市场主体登录-平台帮助。

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注意事项：**本次交易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投标人（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活动。投标人（供应商）应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按时参与开标会议，并在平台规定时间（30分钟）内远程完成响应文件的解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响应文件，按未递交处理。详情可查询：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3、代理服务费：在成交人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采购代理机构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由成交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女子职业学院

地址：新乡市获嘉县亢村镇河南女子职业学院北校区

联系人：海老师

联系电话：0371-63851589 、 0373-596006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天瑞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中原区华山路 105 号芝麻街公园里 D9 栋 1 楼 1888 室

联系人：李攀婷

联系方式：16603831740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攀婷

联系方式：1660383174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2. 1	采购人	名称：河南女子职业学院 地址：新乡市获嘉县亢村镇河南女子职业学院北校区 联系人：海老师 联系电话：0371-63851589 、 0373-5960067
1. 2.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天瑞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中原区华山路105号芝麻街公园里D9栋1楼1888室 联系人：李攀婷 联系方式：16603831740
1. 2. 3	项目名称	河南女子职业学院产教融合智能制造典型应用实训基地建设项目
1. 4. 1	采购内容	详见磋商公告
1. 4. 2	交货及安装期	合同签订后接到交货通知30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1. 4. 3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 4. 4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1. 4. 5	质保期	设备验收合格后 3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 5. 1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会计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供应商完成本合同所具有的设备清单和人员力量情况或提供满足履行合同所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格式自拟；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

	<p>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的企业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和企业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如依法享有免税政策的，提供相关证明文件）；</p> <p>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p> <p>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或出资信息以及股权变更信息（如有）】；</p> <p>7.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p> <p>8.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结束后至评标前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供应商的信用情况（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开标结束后至评标前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的投标视为无效。</p>
--	--

1. 5. 2	是否接受联合体 参加磋商	不接受
1. 10	预备会	不召开
2. 1	磋商文件的组成	除磋商文件外，采购人在磋商期间发出的澄清、修改、补充、 补遗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等內容均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3. 1	响应文件的组成	应包含“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內容及供应商 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內容。
3. 2. 4	最高限价	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最高限价详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 告”相关规定。供应商的磋商总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为无效 标。
3. 3. 1	磋商有效期	90 日历天（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3. 4	磋商保证金	根据豫财购〔2019〕4号文的相关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磋商 保证金，响应文件中须承诺成交后按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代理服务费；承诺按照规定和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否则 取消成交资格，并由此赔偿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3. 5	是否允许递交备 选磋商方案	不允许
3. 6. 3	签字盖章要求	电子响应文件： 磋商文件规定的应加盖单位公章的证明材料必须加盖单位公 章。所有要求加盖单位公章的地方都应用供应商单位的 CA 印 章。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用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印章（授权委托书中授权代 表签字，可手写签字扫描上传）。
3. 6. 4	响应文件份数	加密的响应文件壹份（*.hn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 传）。 注： 1) 响应文件正文建议提供目录和连续的页码 2) 无需提供纸质响应文件。（项目结束后，成交人纸质响应 文件份数须按采购人存档要求提供。）

4.1.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5年11月10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4.1.2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p>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p> <p>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p> <p>a、各供应商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hn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p> <p>b、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p>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p>磋商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p> <p>磋商地点：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地点</p>
6.1	磋商小组的组建	<p>磋商小组构成：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经济、技术专家2人；</p> <p>专家确定方式：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7.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3名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代理服务费	<p>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所列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代理服务费应当交至下面账号：</p> <p>开户名称：河南天瑞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行：中国银行郑州文化支行营业部</p> <p>账 号：261194918298</p> <p>注：供应商转账或电汇时须详细注明项目名称，并将开票信息及转账凭证发至 hntryzb@163.com。</p>
10.2	定标方式	采购人将根据磋商小组提出的磋商报告，确定排名第一的成

		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当确定的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约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序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依此类推。
10.3	重新确定成交人	按照供应商须知第 7.1 条规定的情形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出现下述情况：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或者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采购。
10.4	其他内容	<p>A、为贯彻落实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磋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为依据。</p> <p>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p> <p>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p> <p>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p> <p>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p>

	<p>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p> <p>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p> <p>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p> <p>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p> <p>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p>鼓励各地区、各部门在采购活动中允许中小企业引入信用担保手段，为中小企业在响应保证、履约保证等方面提供专业化服务。鼓励中小企业依法合规通过政府采购合同融资。</p> <p>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p>关于磋商报价评分中给予中小企业优惠的说明：</p> <p>评审时给予小型或微型企业 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微企业用评审报价参与评分。</p> <p>大型企业评审报价=磋商报价</p> <p>中型企业评审报价=磋商报价</p> <p>小型或微型企业评审报价=磋商报价*（1-10%）</p> <p>B、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本项目支持</p>
--	---

		<p>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C、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D、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到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p> <p>E、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自主创新首购产品，应当采购由财政部会同科技部等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内的产品。</p> <p>F、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无线局域网产品，应当优先采购《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如涉及到信息安全产品，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p> <p>G、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计算机办公设备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是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p> <p>H、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p>
10.5	其他事宜	响应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

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 94 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不再接收。接收质疑函联系部门：河南天瑞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系电话：16603831740 通讯地址：郑州市中原区华山路 105 号芝麻街公园里 D9 栋 1 楼 1888 室。在法定质疑期内响应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2、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相关内容

1)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2)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2、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3、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计算机办公设备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是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4、供应商报价时应包含所投全部货物价款、安装调试、测试、验收、培训、税金、运输、售后服务以及其他有关的交付使用前所必需的所有费用，包括采购项目未考虑的但项目实施过程中必要的费用，及采购项目履行过程中所需的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费用。磋商报价应包括上述各项费用。一旦成交，合同签订后合同价格将不得变动。

5、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采用人民币转账结算方式。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合同价款：

①经甲方确认的发票、合同；

②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

	<p>③甲方要求的其他材料。</p> <p>(3) 付款方式：该项目无预付款，需方验收供方所供全部设备合格并出具验收报告后1个月内支付不低于合同价的8%，两年内支付剩余款项。供方未出具法定结算票据及结算清单的，需方有权拒付费用。</p> <p>6、履约保证金：</p> <p>(1) 以保函或转账的形式履约</p> <p>(2) 保证金的金额：合同金额的5%</p> <p>(3) 缴纳时间：接到采购人通知5日内</p> <p>(4) 退还时间：根据合同约定</p> <p>7、验收由第三方公司或邀请相关专业的专家进行验收，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p>
其他说明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p> <p>各供应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p> <p>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p> <p>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p>
解释权	<p>采购文件中有不一致（或矛盾）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按照竞争性磋商公告、评审办法、采购需求、供应商须知、政府采购合同、响应文件格式的顺序进行解释，排名在前的具有优先解释权。</p> <p>第二章供应商须知中，如果<u>供应商须知前附表</u>的内容与供应商须知中的内容有不一致（或矛盾）的以<u>供应商须知前附表</u>为准。</p>

1. 总则

1.1 适用范围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编制本项目磋商文件。

1.2 采购项目说明

1.2.1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本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定义及解释

1.3.1 采购人：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3.2 采购代理机构：取得采购代理资质，受采购人委托组织代理活动的社会中介组织。

1.3.3 货物：系指根据本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货物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等。

1.3.4 供应商：供应商是指响应磋商文件、参加磋商竞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其它组织。

1.3.5 响应文件：指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1.3.6 磋商小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磋商工作的临时机构。

1.3.7 偏离：响应文件的响应相对于磋商文件要求的偏差，该偏差优于磋商文件要求的为正偏离；劣于的，为负偏离。

1.3.8 “日期”或“天”：指日历天。

1.3.9 合同：指依据本次采购结果签订的协议或合约文件。

1.3.10 磋商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磋商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1.4 采购内容、交货期、交货地点、质量标准及质保期

1.4.1 本次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的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3 本项目的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4 质量标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5 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供应商资格条件

1.5.1 供应商资格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2 是否接受联合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磋商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7 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磋商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 预备会

是否召开预备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1 分包/转包

是否允许分包/转包：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文本；
- (5) 项目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 (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2.2.1 对于澄清或修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

告。招标期间，供应商可上网查看，澄清或修改公告一经上网发布，即视为书面通知。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2.2.2 为使供应商有充分的时间对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延长磋商截止日期。在采购邀请中所述的磋商截止日期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组成：应包含“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内容及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

3.2 磋商报价说明

3.2.1 磋商报价中包含：包含本项目所有采购内容的磋商报价，并自行承担经营过程中带来的一切风险以及代理服务费及竞争磋商过程中产生的其他相关费用。请磋商供应商认真测算所投全部货物（工程、服务）价款、安装调试、测试、验收、培训、税金、运输、售后服务以及其他有关的交付使用前所必需的所有费用，包括采购项目未考虑的但项目实施过程中必要的费用，及采购项目履行过程中所需的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费用。磋商报价应包括上述各项费用。一旦成交，合同签订后合同价格将不得变动。磋商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工期内可能产生的物价变化、政策调整、市场经营风险等多种因素，慎重报价。

3.2.2 成交人应按照磋商文件提供的报价表格式填写报价。

3.2.3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在磋商最后报价截止后对磋商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磋商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磋商，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磋商而予以拒绝。

3.2.4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供应商的磋商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最高限价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供应商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第二轮报价的，按否决处理。

3.3 磋商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

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

3.4 磋商保证金

根据豫财购〔2019〕4号文的相关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磋商保证金。

3.5 备选磋商方案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3.6 响应文件的编制

3.6.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磋商函附录在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6.2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交货期、交货地点、质量要求、采购内容、质保期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签字盖章要求

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3.6.4 加密的响应文件壹份（*.hntf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3.6.5 本项目磋商文件严格执行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政策要求，实行远程开标，开标评标全过程不再接受除了系统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证明材料。

3.6.6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hnsggz.yjy.henan.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供应商自行登录业务系统参与项目开标，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按业务系统要求在规定时间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等。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4. 磋商响应文件

4.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4.1.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将磋商响应文件按照本次招标的要求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内。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2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3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5. 磋商会议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 磋商程序

5.2.1 磋商小组熟悉磋商文件。

5.2.2 磋商小组推选组长，讨论、通过磋商工作流程和磋商要点。

5.2.3 形式评审：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进行形式评审，以确定磋商供应商是否满足响应文件的基本要求。

5.2.4 资格评审：形式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通过形式评审的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磋商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5.2.5 响应性评审：资格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通过资格评审的供应商进行响应性审查，以确定供应商响应文件是否具实质性响应本项目响应文件的要求。

5.2.6 磋商小组就有关商务、技术、报价等内容与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信息或者其他与磋商有关的信息。

5.2.7 磋商小组对符合采购需求的供应商进行两轮报价（其中：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第一轮报价，磋商过程中进行的为第二轮报价即最后报价，最后报价作为进行综合评分时报价得分的评分依据）；

供应商只有通过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后方可进入下一轮报价；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第二轮（最终报价）报价，第二轮报价需低于或等于响应文件中的第一轮报价；供应商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第二轮报价的，按废标处理。

5.2.8 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标准对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分别进行综合评分并排序。

5.2.9 综合评分结束后，按照所有供应商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成交候选人，并起草书面评审报告。

6. 磋商小组

6.1 磋商小组

磋商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2 磋商原则

磋商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磋商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注：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相关规定：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1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 合同授予

7.1 成交人确定方式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外，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将依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人，若第一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磋商。

7.2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

7.3 签订合同

7.3.1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行政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豫财办〔2020〕33号》文要求，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

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3.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成交人退还磋商保证金；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采购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采购：

- (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3个的；
- (2) 经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响应文件的。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9.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9.4 对与磋商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评审活动中，与磋商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磋商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 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 行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台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业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10.2 关于规范非招标采购方式政府采购项目
二次报价（或最终报价）的有关通知
(<https://hnsggzyjy.henan.gov.cn/ggfw/004006/20230320/25ed25d3-4dae-4b55-892f-21f21cb73239.html>)

各市场主体：

为规范非招标采购方式政府采购项目二次报价（或最终报价），现通知如下：

一、采用竞争性谈判和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交易的项目，二次报价（或最终报价）通知信息以市场主体系统右上角系统提醒——开标提醒的推送时间为准！系统自评委点击发送二次报价（或最终报价）通知时开始计时，请各潜在投标人及时关注系统提醒，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二次报价（或最终报价）。

二、评委点击发送二次报价（或最终报价）通知后，系统同时会以手机短信形式发送信息，手机短信提醒可能因运营商网络问题造成延误。无论收到手机短信提醒与否，均不作为二次报价（或最终报价）开始的依据。

特此通知！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3月20日

10.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审办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标书雷同性分析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能一致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等证件一致
	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磋商报价
2.1.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5.1项要求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5.1项要求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5.1项要求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5.1项要求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5.1项要求
	信用记录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5.1项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5.1项要求

		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5.1项要求
		联合体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采购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要求
		交货及安装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4.2项要求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4.3项要求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4.4项要求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4.5项要求
		磋商报价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2项要求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3.1项要求
		其他	符合磋商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
	详细磋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磋商小组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结束后，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供应商对所参加磋商项目根据市场行情自主报价，分二次报价（情况特殊，经磋商小组根据磋商现场情况，可以要求供应商适当进行多轮报价），一次报价须按照磋商文件的报价格式填报，第二次报价在磋商中填报（注：1、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终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 	

	<p>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2、供应商应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报价，供应商未提交最终报价的视为退出磋商，其响应文件无效。</p> <p>3.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按照评分标准进行详细性评审。</p>
--	--

评分标准表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报价部分: 35 分 商务部分: 21 分 技术部分: 44 分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
报价部分 (35 分)	<p>评标基准值=有效供应商的最低投标报价（含小微企业价格扣除）。</p> <p>（有效供应商：指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未被判定无效的供应商）</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投标报价×35 分。</p> <p>价格扣除(如有)：</p> <p>（1）供应商所投标的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投标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p> <p>（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p>		35 分

	<p>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所投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企业产品报价=所投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企业产品报价合计×(1-10%)。</p> <p>(3)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产品、监狱、残疾人福利企业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p>	
商务部分 (21分)	1、业绩 供应商所承担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同类项目业绩一份得 2 分,每多提供一份加 2 分,最多得 4 分。 注:同类项目业绩指包含与投标产品相似的业绩合同复印件。(注:提供业绩合同、验收报告,业绩合同扫描件关键页(至少包含合同首页、采购内容、双方签字盖章页,否则不得分)	4分
	2、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政策 1、除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外,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优先采购产品,响应文件中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得 0.5 分。 2、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响应文件中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得 0.5 分。	1分
	3、质保期内售后服务 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保期内的售后安排、内容、形式、故障响应时间、到达现场响应时间、应急维修措施等方案。按以下标准进行评审:	5分

		<p>1. 供应商提供的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完整、考虑全面周到，形式灵活、多样，响应及时，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人需求，得 5 分；</p> <p>2. 供应商提供的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完整性、全面性、详细性一般，形式灵活性、多样性一般，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3 分；</p> <p>3. 供应商提供的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完整性、全面性、详细性差，形式灵活性、多样性差，得 1 分；</p> <p>4. 未提供不得分。</p>	
4、质保期外售后服务		<p>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质保期外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保期外服务的保障措施、服务内容、定期巡检、升级服务、备品备件配备情况等情况。按以下标准进行评审：</p> <p>1. 供应商提供的质保期外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完整、考虑全面周到，措施灵活、多样，响应及时，备品备件配备完善、价格合理，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人需求，得 3 分；</p> <p>2. 供应商提供的质保期外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完整性、全面性、详细性一般，措施灵活性、多样性一般，备品备件配备一般、价格偏高，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2 分；</p> <p>3. 供应商提供的质保期外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完整性、全面性、详细性差，措施灵活性、多样性差，得 1 分；</p> <p>4. 未提供不得分。</p>	3 分
5、质保期外升级服务		<p>供应商承诺提供质保期外免费升级服务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p>	2 分

技术部分 (44分)	6、质量保 证期	承诺在满足磋商文件质量保证期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 1 年质量保证期的加 1 分，最多加 2 分；	2 分
	7、培训计 划	<p>有详细可行的技术培训方案，培训人员、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时间、培训资料等，评标委员会对各响应文件的详细合理程度进行横向比较后，按以下标准进行评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培训计划合理、详细、可行的得 4 分； 2. 培训计划合理性一般、较为详细、较为可行的得 2 分； 3. 培训计划合理性差、不详细、不可行的得 1 分； 4. 未提供不得分。 	4 分
	1、技术参 数和产品 选型	<p>磋商小组根据根据响应文件和相关证明材料对磋商文件的响应情况，对供应商所投设备是否满足产品的技术指标进行评审，其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供应商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 38 分； 2. 供应商所投产品参数不满足磋商文件标注“★”号（共 27 项，共计 4.00 分）要求的，每项扣 0.148 2 分，扣完为止。 3. 供应商所投产品参数不满足磋商文件非标注“★”号（共 439 项，共计 34.00 分）要求的，每项扣 0.0775 分，扣完为止。 4. 本项扣分扣完 38 分为止。 <p>注：</p> <p>技术参数已经列明需要提供检测报告、功能截图等的技术证明材料的，须在响应文件内提供证明材料，否则视为不满足；技术参数未列明技术证明材料的，以响应文件内偏离说明情况为准。</p>	38 分
	2、组织实	1. 有详细的供货方案，供货方案及服务具有迅速性	3 分

	施方案	<p>和高效性。且具有详细可行的实施计划和明确的工作流程，措施科学、完整，得 3 分。</p> <p>2. 有较详细的供货方案，供货方案及服务具有迅速性和高效性。且具有较为详细可行的实施计划和的工作流程，措施较科学、完整，得 2 分。</p> <p>3. 有较详细的供货方案，供货方案及服务具有迅速性和高效性。但实施计划和的工作流程一般，得 1 分。</p> <p>4. 缺项不得分。</p>	
	3、人员配 备方案	<p>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人员配备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在项目对接、供货、验收、售后、培训等各个阶段的项目组织管理、人员及机构设置。按以下标准进行评审：</p> <p>1. 供应商提供详细的项目组织管理、人员及机构设置，内容齐全且详细、人员力量配备充足、全面且专业得 3 分；</p> <p>2. 供应商提供有项目组织管理、人员及机构设置，但内容一般、人员力量配备一般得 2 分；</p> <p>3. 提供有但内容较差、安排较差，得 1 分。</p> <p>4. 未提供不得分。</p>	3 分

注：

1、对于本项目中——评审价格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价格作为最后报价参与评审，不作为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2、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给予扣除标准：①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的规定，**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对于中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不予扣除。(注：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②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

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投标活动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③按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和残疾人发布的《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同一项目的供应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1.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的推荐意见,最终确定成交人。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处理。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1) 供应商未提交磋商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的;
- (2) 串通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4)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5)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6) 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
- (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或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
 - 3.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7.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分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以全部小组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作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3.2.4 在磋商过程中，凡遇到磋商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磋商小组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以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磋商小组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未获半数同意的即为否决。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离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间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审结果

3.4.1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人外，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3.4.3 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的推荐意见，最终确定成交人。

第四章 合同文本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甲 方: _____

乙 方: _____

签 订 地: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

乙方（全称）：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2) 采购计划编号：_____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品牌、规格型号、原产地、技术参数等见附件（附件1：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附件2：配置清单 附件3：技术参数 附件4：售后服务）。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 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6) 乙方企业规模：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 是 否

(7) 合同授予类型： 省内 省外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大写：_____

小写：_____

(2) 付款方式：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采用人民币转账结算方式。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合同价款：

①经甲方确认的发票、合同；

②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

③甲方要求的其他材料。

付款方式：该项目无预付款，需方验收供方所供全部设备合格并出具验收报告后1个月内支付不低于合同价的8%，两年内支付剩余款项。供方未出具法定结算票据及结算清单的，需方有权拒付费用。

(3) 其他事项: 因甲方单位性质,需要按照国家、省级项目资金支付规定执行,乙方应对此清楚知晓,甲方尽量保证按照本协议约定履行义务,如因以上原因导致无法按时支付款项的,乙方承诺不追究甲方违约责任。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完成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2) 履约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履约担保: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或比例: _____

履约担保期限: 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 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a. 本合同附件1所列的货物在到达合同履约地点之前的货物灭失风险由供应商负责; b. 供应商可对途中运输的货物向保险公司投保商业保险, 保险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组织

验收主体: 河南女子职业学院

(2)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和程序:

技术性验收: 接供应商通知后, 采购人根据合同、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对相关货物数量(规模)和仪器设备安装调试及使用人员情况进行验收、对设备运行是否能够满足采购需求进行现场测试。

符合性验收: 技术性验收合格后, 在技术性验收报告的基础上进行的实地、实物符合性验收。

(4) 履约验收的内容: 合同、响应文件、磋商文件货物数量、技术规格以及商务服务要求。

(5) 履约验收标准: 满足国家有关规定, 符合合同、响应文件、磋商文件货物数量、技术规格以及商务服务要求。

(6)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 验收由第三方公司或邀请相关专业的专家进行验收, 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 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的履行、变更和解除

(1) 合同签订后并经甲方备案通过即具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均须认真履行，不得随意解除合同，如甲方备案未能通过的，双方应就本协议另行约定处理方案。

(2)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如因项目实际情况确需变更，须经双方书面认可方可变更并备案通过后生效。

7. 违约责任

(1) 除如因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地震和其他甲乙双方认可的不可抗力事件外，甲乙双方不得随意解除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

(2) 乙方提供的货物（设备）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修理、重作、更换，乙方应承担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同时甲方有权拒收并追究乙方责任。因乙方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

(3) 乙方应保证货物（设备）由原厂生产的全新产品，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痕、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乙方应保证进货渠道的合法性**。一经发现存在上述问题，甲方有权要求按照货物（设备）原值退货退款，乙方需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4)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遇不可抗力，**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

(5) 非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逾期交付货物（供货、安装调试完毕），每逾期 1 周（7 日）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5%的违约金，不足 1 周（7 天）的按日折算，乙方需在 3 日内将违约金支付给甲方。

(6) 如乙方逾期交付货物（供货、安装调试完毕）达 70 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 5%的违约金，乙方需在 3 日内将违约金支付给甲方，并退还甲方已支付的预付款。

(7) 验收过程中，甲乙双方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甲方所在地或上一级质量技术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经鉴定质量合格，鉴定费由甲方承担；鉴定质量不合格，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鉴定质量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乙方应在 3 日内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 5%的违约金，并退还甲方已支付的预付款。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8) 当违约金超过履约保证金时, 超过部分甲方有权从合同总价款中扣除, 用于补偿违约金不足的部分。

8.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 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 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 可以选择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 (1) 将争议提交 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9.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10.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 甲方执陆份, 乙方执贰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 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 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 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 章)	
住 所		住 所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和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声誉损失导致的生源下降经济损失、甲方重新更换侵权货物产生的直接损失、公证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保险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

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4）【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不可抗力

15.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5.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5.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6. 政府采购政策

16.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16.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6.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17. 法律适用

17.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17.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18. 通知

18.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18.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18.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18.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19. 合同未尽事项

19.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19.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乙方安装调试完毕后，甲方安排组织验收。甲方验收合格，并不免除乙方对产品质量的瑕疵担保责任；甲方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整改到位。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p>1、乙方逾期履行合同义务的，每逾期一日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u>0.03</u> %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u>60</u> 日的，除支付上述违约金外，甲方另有权解除合同。</p> <p>2、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约定，经采取调换或重新调试等补救措施仍无法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乙方需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u>20</u> %支付违约金。</p> <p>3、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及服务承诺履行质保期内义务，每延迟响应或未按时排障支付 500 元违约金/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另予赔偿，以上款项可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p> <p>4、乙方应保障其提供的产品不侵犯任何第三方权益，若侵犯第三人权益的，乙方应当在甲方告知其侵权事宜的 15 日内与相关第三人沟通解决并保证甲方能够继续合法的使用平台系统，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1.5 倍支付违约金，由此导致甲方受到第三人索赔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由此产生的损失。</p>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政府采购合同、招标文件、响应文件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
	指定现场	采购人指定地点。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年，自甲方验收合格出具验收报告之日起算。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质保期内出现故障，接到甲方通知后，乙方 2 小时内电话响应，24 小时抵达现场。 质保期外，乙方提供该设备终身维修服务，服务响应时间与质保期内保持一致。
第二节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1. 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2. 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业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乙方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	履约保证金自签收验收报告之日起质保期结束无质量问题后无息退还。
第二节 第 14.1 (4)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9.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项目管理服务：乙方应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如发生变更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 项目负责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附件 1：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附件 2：配置清单

附件 3：技术参数

附件 4：售后服务

第五章 项目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河南女子职业学院产教融合智能制造典型应用实训基地建设项目

2、本项目共分 1 个包，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 (2)20251908-1	河南女子职业学院产教融合 智能制造典型应用实训基地 建设项目	3740000	3740000

3、采购内容：构建一条可追溯生产流程的智能制造单元生产运维实训系统，系统具备批量零件智能制造单元及生产物流单元调试、生产排产于加工、智能设备运行与维护、加工过程数据实时采用、加工状况运行分析等功能（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项目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4、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5、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交货及安装期：合同签订后接到交货通知 30 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7、质保期：设备验收合格后 3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8、合同履行期限：同交货及安装期。

9、技术参数中要求的产品功能及技术证明文件

二、采购产品清单和技术要求

	设备 名称	型号规格	数 量
采购需求 (参数)	立体仓库 仓储模块 (核心产 品)	<p>1. 立体仓库</p> <p>★1.1 设备形式：支持箱式货物存储的仓库形式，采用立柱微型堆垛机，具有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投标时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p> <p>1.2 标准仓储位：≥ 30 储位。</p> <p>1.3 水平和提升速度：$\geq 0.5\text{m/s}$。</p> <p>1.4 外形尺寸：长度$\leq 4000\text{mm}$，宽度$\leq 1000\text{mm}$，高度$\leq 2500\text{mm}$。</p> <p>2. 仓储控制管理系统平台功能 (WCS)</p> <p>2.1 应用管理。包括任务管理、流程管理等功能。</p> <p>2.2 系统管理。包括账号管理、角色管理等功能。</p> <p>2.3 平台管理。包括菜单管理、参数配置、字典管理、任务调度、系统监控等功能。</p> <p>2.4 日志管理。包括访问日志、操作日志等功能。</p> <p>2.5 提供系统、平台功能模块的软件界面截图。</p> <p>3. 仓储管理模块功能及操作界面 (WMS)</p> <p>3.1 首页看板。集成了关键业务模块，能够实时显示物资的相关数据、出入库的动态、货位的使用情况以及库存的异常报警等重要信息。</p> <p>3.2 基础数据。包括仓库管理、库区管理、库位管理等功能。</p> <p>3.3 收货管理。包括收货单管理、组箱记录、组盘记录、入库记录等功能。</p> <p>3.4 出库管理。包括整托出库、拣选出库、出库单查询等功能。</p>	1

	<p>3. 5 盘点管理。包括盘点单管理、异常情况审核等功能。</p> <p>3. 6 库存管理。包括库存查询、可视化查询、库存冻结、库存等级调整等功能。</p> <p>3. 7 策略管理。包括入库策略、出库策略等功能。</p> <p>3. 8 提供基础数据、盘点管理功能模块的软件界面截图。</p> <p>4. 手持终端系统功能及操作界面</p> <p>包括盘点作业、入库作业、出库作业、同步数据、简洁、友好的交互页面、明确的权限管理、验货收货、组箱作业、组盘作业、换装作业。</p> <p>5. 能与生产管理系统进行集成与对接。</p> <p>★6. 具备二次开发能力：针对储位形式、系统高度、载货台尺寸、数量、可处理的货物尺寸范围等均可定制化开发（含拣选台、操作终端及软件操作系统等）。</p> <p>7. 系统开发须自主可控，保障信息安全，符合国产密码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标准规范要求。</p> <p>8. RFID 电子标签</p> <p>8. 1 存储空间：≥ 112 byte。</p> <p>8. 2 尺寸：长度≥ 50mm，宽度≥ 50mm。</p> <p>8. 3 防护等级：\geqIP67。</p> <p>8. 4 作用范围/最大值：≥ 140mm。</p> <p>8. 5 传输率/无线电传输时/最大值：≥ 106kb/s。</p> <p>8. 6 数量：按采购人要求配套提供。</p>	
工业机器人上下料系统	<p>1. 工业机器人</p> <p>1. 1 轴数：≥ 6 轴。</p> <p>1. 2 最大运动半径：≥ 2045mm。</p> <p>1. 3 最大负载：≥ 10kg。</p>	2

	<p>1.4 轴 1, 工作范围不小于$+170^{\circ} \sim -170^{\circ}$，最大速度$\geq 190^{\circ} /s$。</p> <p>1.5 轴 2, 工作范围不小于$+80^{\circ} \sim -155^{\circ}$，最大速度$\geq 175^{\circ} /s$。</p> <p>1.6 轴 3, 工作范围不小于$+160^{\circ} \sim -75^{\circ}$，最大速度$\geq 200^{\circ} /s$。</p> <p>1.7 轴 4, 工作范围不小于$+180^{\circ} \sim -180^{\circ}$，最大速度$\geq 400^{\circ} /s$。</p> <p>1.8 轴 5, 工作范围不小于$+140^{\circ} \sim -140^{\circ}$，最大速度$\geq 360^{\circ} /s$。</p> <p>1.9 轴 6, 工作范围不小于$+360^{\circ} \sim -360^{\circ}$，最大速度$\geq 610^{\circ} /s$。</p> <p>1.10 轴 4, 允许负载转矩$\geq 22\text{Nm}$，允许负载惯量$\geq 1\text{kg*m}^2$。</p> <p>1.11 轴 5, 允许负载转矩$\geq 22\text{Nm}$，允许负载惯量$\geq 1\text{kg*m}^2$。</p> <p>1.12 轴 6, 允许负载转矩$\geq 10\text{Nm}$，允许负载惯量$\geq 0.2\text{kg*m}^2$。</p> <p>1.13 防护等级基体: $\geq \text{IP65}$。</p> <p>1.14 防护等级手腕: $\geq \text{IP67}$。</p> <p>1.15 平均功耗: $\leq 1\text{KW}$。</p> <p>1.16 用户接口: ≥ 18 路 $30\text{V } 0.5\text{A}$ 信号。</p> <p>1.17 气路: ≥ 1 路气源。</p> <p>1.18 本体重量: $\leq 250\text{kg}$。</p> <p>1.19 以上参数提供产品彩页证明材料。</p> <p>1.20 满足工艺: 可进行定点搬运，动态跟随，圆弧轨迹与直线轨迹，XYZ 空间坐标系执行工作。</p> <p>1.21 噪声等级$\leq 80\text{dB}$。</p> <p>1.22 具有接地、漏电压、漏电流保护装置，安全</p>
--	--

	<p>指标符合国家标准。</p> <p>1. 23 机器人系统动力线与控制信号线分开独立设计，符合电磁防护规范。</p> <p>1. 24 配置手持示教器，可通过示教器实现机器人编程、调试及程序运行等相关功能教学演示。</p> <p>★1. 25 手持示教器提供视觉标定、跟随工艺等集成工艺包模块，编程人员可根据工艺生产向导，快速完成相关工艺参数设置。</p> <p>1. 26 驱动一体电控柜具有不小于三个网口设置，满足 EtherNet、F-BUS、外部扩展轴。</p> <p>★1. 27 Ethernet/IP、Modbus RTU 协议，同时支持 EtherCAT 总线通讯和扩展 EtherCAT 扩展轴。</p> <p>1. 28 机器人控制软件可用于工业机器人控制柜。</p> <p>1. 29 控制柜具备串口接口支持 Modbus RTU 通讯协议。</p> <p>1. 30 机器人具备碰撞检测及超限报警功能。</p> <p>1. 31 控制柜具备 API 远程访问接口，并至少支持 C# 和 C++ 两种接口调用，可实现机器人示教、参数设置、速度规划、直线插补等功能的二次开发。</p> <p>★1. 32 工业机器人系统支持多种控制方式，至少包含 PC 编程平台控制、示教器控制、远程 I/O 控制、远程 Modbus 控制、API 控制。</p> <p>1. 33 工业机器人系统具备 CR (China Robot Certification) 认证。</p> <p>1. 34 机器人示教器是机器人控制系统设计工具，可用于机器人系统整体设计；手动控制机器人运行以及机器人示教点位。</p> <p>1. 35 示教器需采用指令编辑方式，快速轻松上手。</p> <p>1. 36 示教器内置工艺包提供向导式工艺模块设</p>	
--	---	--

	<p>计，复杂工艺更好用。</p> <p>1.37 示教器关键字着色，程序页面清晰美观，方便阅读。</p> <p>1.38 示教器 API 函数调用，无需学习机器语言。</p> <p>1.39 工业机器人 PC 编程软件。编程软件功能介绍：是运行在电脑上或专用示教器中，用于机器人的人机交互软件，用于机器人的编程、调试、操作、示教、取位置等，适合于机器人在各种应用场合中的应用。</p> <p>1.40 采用键盘直接输入文本的方式进行编程，方便快捷。</p> <p>1.41 在编程过程中，支持关键字、自定义变量、自定义函数、标签的自动提示功能。</p> <p>1.43 在调试过程中，显示各任务的当前运行行，并在打开的程序文件间切换。支持主任务、动态任务的断点和逐语句调试。支持支持添加监控变量，显示局部变量及全局变量的值。</p> <p>1.44 支持变量监控、IO 监控、AD 监控、全局变量监控、伺服状态监控、设备连接状态监控、电流保护监控，所有变量及 IO 监控支持中文备注。</p> <p>1.45 支持轴控制面板、工程管理、任务管理、通讯服务管理、伺服调试、伺服烧录。</p> <p>1.46 支持不小于 7 种坐标系，包括但不限于关节坐标系、基坐标系、工具坐标系、用户坐标系、固定相机视野坐标系、移动相机视野坐标系、传送带上物体坐标系。</p> <p>1.47 控制器参数设置上，支持机器人设置、外设设置、运动参数、零点设置、臂上负载、工作空间、系统设置等。</p>	
--	---	--

	<p>1. 48 支持用户权限切换，支持根据不同使用场景和安全需求分配不同用户权限，包含用户权限、管理员权限、厂家权限，其中权限大小排序依次为：用户权限<管理员权限<厂家权限。</p> <p>1. 49 支持进行控制权的切换，支持的上层设备包括但不限于机器人编程软件、示教器、远程以太网客户端、远程 I/O 单元、远程 Modbus 单元。</p> <p>1. 50 供应商应对所投产品知识产权负责。</p> <p>2. 机器人夹具 配合机器人上下料使用。</p> <p>3. 机器人底座 3. 1 钢结构一体化焊接底座。 3. 2 需兼容机器人、工位物料平台等同时安装与机器人底座平台功能。 3. 3 表面特殊化学处理。 3. 4 具备机器人以 100%速度运转不晃动特性。</p> <p>4. 工件转运定位台 配合机器人上下料使用。</p> <p>5. 具备一键自动上、下料功能。</p>	
数控车床	<p>1. X 轴最大行程 (mm) : $\geq 450\text{mm}$。</p> <p>2. Z 轴最大行程 (mm) : $\geq 500\text{mm}$。</p> <p>3. 主轴拉管通孔 (mm) : $\geq \Phi 40\text{mm}$。</p> <p>4. 主轴转速 (r/min) : ≥ 3000。</p> <p>5. 拖板 X 向快速移动速度: $\geq 20000\text{mm/min}$。</p> <p>6. 拖板 Z 向快速移动速度 $\geq 20000\text{mm/min}$。</p> <p>7. 加工长度 (mm) : ≥ 400。</p> <p>8. X 轴重复定位精度: $\leq 0.01\text{mm}$。</p> <p>9. Z 轴重复定位精度: $\leq 0.01\text{mm}$。</p> <p>10. 主电机: $\geq 5.5\text{KW}$。</p>	1

	<p>11. X 轴驱动电机: $\geq 110/4\text{Nm}$ (抱闸)。</p> <p>12. Z 轴驱动电机: $\geq 110/4\text{Nm}$。</p> <p>13. 刀架: ≥ 8 工位电动刀塔。</p> <p>14. 数控系统: $\leq 0.01\text{mm}$。</p> <p>15. 主轴夹紧方式: ≥ 6 寸中空液压卡盘。</p> <p>16. 冷却系统: 内置水箱、高压水泵。</p> <p>17. 机床外形尺寸: 长度 $\leq 2000\text{mm}$, 宽度 $\leq 1400\text{mm}$, 高度 $\leq 1700\text{mm}$。</p> <p>18. 尾座: 莫式 4 号。</p> <p>19. 机床应采用整体式铸造床身, 并经过二次回火处理, 保证热稳定性能。X、Z 轴导轨应采用高精度线型滑轨。可方便加装钻、铣削动力刀具进行车铣复合加工, 可预留各种扩展功能安装界面, 如上下料机械手立柱、自动门, 自动接料等。</p>	
数控车床 改造	<p>1. 车床能进行挡门自动化改造, 以便上料自动开和加工自动关停。</p> <p>2. 车床夹盘可更改为自动夹盘。</p> <p>3. 改造须与机床控制系统联接, 进行自动化改造。保证在机器人上下料工件前后与装夹前后均需与系统进行通讯, 以便控制机床动作 (投标时提交改造技术方案)。</p>	1
数控五轴 加工中心	<p>1. 工作台 X 轴行程 (mm): ≥ 600。</p> <p>2. 工作台 Y 轴行程 (mm): ≥ 400。</p> <p>3. 工作台 Z 轴行程 (mm): ≥ 500。</p> <p>4. 工作盘直径 (mm): ≥ 170。</p> <p>5. 中心高度 (mm): ≥ 204。</p> <p>6. 中心孔径 (mm): ≥ 60。</p> <p>7. 主轴鼻端至工作台中心线距离 (mm): $\geq 120-620$。</p> <p>8. 主轴中心线至立柱导轨面距离 (mm): ≥ 550。</p>	1

	<p>9. 工作台尺寸 (mm): $\geq 900 \times 400$。</p> <p>10. 工作台最大承载 (kg): ≥ 400。</p> <p>11. T型槽 (槽宽×槽数×间距) (mm×个×mm): $\geq 18 \times 5 \times 90$。</p> <p>12. X、Y、Z 轴快速进给 (m/min): $\geq 36 \times 36 \times 24$。</p> <p>13. 圆盘刀库-刀具数量 (T): ≥ 24T。</p> <p>14. 刀具最大直径/长度/重量: $\geq \phi 78\text{mm}/300\text{mm}/8\text{kg}$。</p> <p>15. 刀具最大直径 (相邻无刀具) (mm): $\geq \phi 120$。</p> <p>16. 刀具交换时间 (刀-刀) (S): ≤ 1.78。</p> <p>17. 主轴最大转速 (rpm): ≥ 10000。</p> <p>18. 主轴锥度 (BT): BT40-120。</p> <p>19. 主轴电机功率 (kw): ≥ 5.5KW。</p> <p>20. 五轴功率 (NM): $\geq \beta 12/\beta 12/\beta 22/\beta 8/\beta 4$。</p> <p>21. 定位精度 (X/Y/Z) (mm): $\leq \text{VDI } 0.008$。</p> <p>22. 重复定位精度 (X/Y/Z) (mm): $\leq \text{VDI } 0.005$。</p> <p>23. X/Y/Z 轴轨数 (2/2/2): 2/2/2。</p> <p>24. 最大攻丝直径 (mm): $\geq M20$。</p> <p>25. 最大钻孔直径 (mm): $\geq \phi 40$。</p> <p>26. 铣削能力 (cm³/min): ≥ 260。</p> <p>27. 电力需求 (KVA): ≤ 30。</p> <p>28. 冷却箱容积 (L): ≥ 200。</p> <p>29. 容许切削扭力 (kg/m): ≥ 25。</p> <p>30. 容许承重 (kg): ≥ 60kg。</p> <p>31. 气源 (L/min): ≤ 280。</p>	
数控五轴 加工中心 改造	<p>1. 加工中心需进行挡门自动化改造, 以便上料自动开和加工自动关。</p> <p>2. 改造须与机床控制系统联接, 进行自动化改造。保证在机器人上下料工件前后与装夹前后均需与</p>	1

	系统进行通讯，以便控制机床动作（投标时提交改造技术方案）。	
零点定位卡盘	<p>1. 尺寸 (mm): 长度≥ 150, 宽度≥ 150, 高度≥ 53。</p> <p>2. 重复定位精度 (mm): ≤ 0.005。</p> <p>3. 主体材质: S136H。</p> <p>4. 气压标准: 0.55–0.85MPA。</p> <p>5. 安装方式: 螺栓紧固。</p> <p>6. 完成精密零件加工换装。</p>	1
在线测量装置	<p>可在加工中心实现自动对刀、工件找正、序中测量及工件测量。</p> <p>1. 测针触发方向: $\pm X$, $\pm Y$, $+Z$。</p> <p>2. 测针各向触发保护行程: $XY \pm 12.5^\circ$, $Z+5$ mm。</p> <p>3. 测针各向触发力 (出厂设置): $XY=0.5$ N, $Z=5.8$ N。</p> <p>4. 测针任意单向触发重复 (2σ) 精度: $\leq 1 \mu m$。</p> <p>5. 无线电信号传输范围: ≥ 5 m。</p> <p>6. 新电池 (单班 5% 使用率) 的工作天数: ≥ 150 天。</p> <p>7. 防护等级: IPX8。</p>	1
激光切割单元	<p>1. 工业机器人</p> <p>1.1 轴数: ≥ 6 轴。</p> <p>1.2 最大运动半径: ≥ 2045 mm。</p> <p>1.3 重复定位精度: $\leq \pm 0.05$ mm。</p> <p>1.4 最大负载: ≥ 10 kg。</p> <p>1.5 轴 1, 工作范围不小于 $+170^\circ \sim -170^\circ$, 最大速度 $\geq 190^\circ /s$。</p> <p>1.6 轴 2, 工作范围不小于 $+80^\circ \sim -155^\circ$, 最大速度 $\geq 175^\circ /s$。</p> <p>1.7 轴 3, 工作范围不小于 $+160^\circ \sim -75^\circ$, 最大速度 $\geq 200^\circ /s$。</p> <p>1.8 轴 4, 工作范围不小于 $+180^\circ \sim -180^\circ$, 最大速</p>	1

	<p>度$\geq 400^\circ /s$。</p> <p>1.9 轴 5, 工作范围不小于$+140^\circ \sim -140^\circ$，最大速度$\geq 360^\circ /s$。</p> <p>1.10 轴 6, 工作范围不小于$+360^\circ \sim -360^\circ$，最大速度$\geq 610^\circ /s$。</p> <p>1.11 轴 4, 允许负载转矩$\geq 22Nm$, 允许负载惯量$\geq 1kg*m^2$。</p> <p>1.12 轴 5, 允许负载转矩$\geq 22Nm$, 允许负载惯量$\geq 1kg*m^2$。</p> <p>1.13 轴 6, 允许负载转矩$\geq 10Nm$, 允许负载惯量$\geq 0.2kg*m^2$。</p> <p>1.14 防护等级基体: $\geq IP65$。</p> <p>1.15 防护等级手腕: $\geq IP67$。</p> <p>1.16 平均功耗: $\leq 1KW$。</p> <p>1.17 用户接口: ≥ 18 路 $30V 0.5A$ 信号。</p> <p>1.18 气路: ≥ 1 路气源。</p> <p>1.19 本体重量: $\leq 250kg$。</p> <p>1.20 以上参数提供产品彩页证明材料。</p> <p>1.21 满足工艺: 可进行定点搬运, 动态跟随, 圆弧轨迹与直线轨迹, XYZ 空间坐标系执行工作。</p> <p>1.22 噪声等级$\leq 80dB$。</p> <p>1.23 具有接地、漏电压、漏电流保护装置, 安全指标符合国家标准。</p> <p>1.24 机器人系统动力线与控制信号线分开独立设计, 符合电磁防护规范。</p> <p>1.25 配置手持示教器, 可通过示教器实现机器人编程、调试及程序运行等相关功能教学演示。</p> <p>★1.26 手持示教器提供视觉标定、跟随工艺等集成工艺包模块, 编程人员可根据工艺生产向导, 快</p>	
--	--	--

	<p>速完成相关工艺参数设置。</p> <p>1. 27 驱动一体电控柜具有不小于三个网口设置, 满足 EtherNet、F-BUS、外部扩展轴。</p> <p>★1. 28 驱动一体电控柜支持 TCP/IP、Modbus TCP、Ethernet/IP、MC 协议, 同时支持 EtherCAT 总线通讯和扩展 EtherCAT 扩展轴。</p> <p>1. 29 机器人控制软件可用于工业机器人控制柜。</p> <p>1. 30 控制柜具备串口接口支持 Modbus RTU 通讯协议。</p> <p>1. 31 机器人具备碰撞检测及超限报警功能。</p> <p>1. 32 控制柜具备 API 远程访问接口, 并至少支持 C# 和 C++ 两种接口调用, 可实现机器人示教、参数设置、速度规划、直线插补等功能的二次开发。</p> <p>★1. 33 工业机器人系统支持多种控制方式, 至少包含 PC 编程平台控制、示教器控制、远程 I/O 控制、远程 Modbus 控制、API 控制。</p> <p>1. 34 工业机器人系统具备 CR (China Robot Certification) 认证。</p> <p>1. 35 机器人示教器是机器人控制系统设计工具, 可用于机器人系统整体设计; 手动控制机器人运行以及机器人示教点位。</p> <p>1. 36 示教器需采用指令编辑方式, 快速轻松上手。</p> <p>1. 37 示教器内置工艺包提供向导式工艺模块设计, 复杂工艺更好用。</p> <p>1. 38 示教器关键字着色, 程序页面清晰美观, 方便阅读。</p> <p>1. 39 示教器 API 函数调用, 无需学习机器语言。</p> <p>1. 40 工业机器人 PC 编程软件。编程软件功能介绍: 是运行在电脑上或专用示教器中, 用于机器人</p>	
--	--	--

	<p>的人机交互软件，用于机器人的编程、调试、操作、示教、取位置等，适合于机器人在各种应用场合中的应用。</p> <p>1. 41 采用键盘直接输入文本的方式进行编程，方便快捷。</p> <p>1. 42 在编程过程中，支持关键字、自定义变量、自定义函数、标签的自动提示功能。</p> <p>1. 43 在调试过程中，显示各任务的当前运行行，并在打开的程序文件间切换。支持主任务、动态任务的断点和逐语句调试。支持支持添加监控变量，显示局部变量及全局变量的值。</p> <p>1. 44 支持变量监控、IO 监控、AD 监控、全局变量监控、伺服状态监控、设备连接状态监控、电流保护监控，所有变量及 IO 监控支持中文备注。</p> <p>1. 45 支持轴控制面板、工程管理、任务管理、通讯服务管理、伺服调试、伺服烧录。</p> <p>1. 46 支持不小于 7 种坐标系，包括但不限于关节坐标系、基坐标系、工具坐标系、用户坐标系、固定相机视野坐标系、移动相机视野坐标系、传送带上物体坐标系。</p> <p>1. 47 控制器参数设置上，支持机器人设置、外设设置、运动参数、零点设置、臂上负载、工作空间、系统设置等。</p> <p>1. 48 支持用户权限切换，支持根据不同使用场景和安全需求分配不同用户权限，包含用户权限、管理员权限、厂家权限，其中权限大小排序依次为：用户权限<管理员权限<厂家权限。</p> <p>1. 49 支持进行控制权的切换，支持的上层设备包括但不限于机器人编程软件、示教器、远程以太网</p>	
--	---	--

	<p>客户端、远程 I/O 单元、远程 Modbus 单元。</p> <p>1. 50 供应商应对所投产品知识产权负责。</p> <p>2. 机器人底座</p> <p>钢结构一体化焊接底座，需兼容机器人、工位物料平台等同时安装与机器人底座平台功能。表面特殊化学处理，结构坚固，当机器人以 100%速度运转时不晃动。</p> <p>3. 激光切割机系统</p> <p>包含激光器系统、切割头、冷却系统、跟随标定系统、设备电气系统、保护镜片和防护眼睛等，配套机器人实现切割。</p> <p>3. 1 中心波长 (nm): 1060–1080。</p> <p>3. 2 激光功率 (w): ≥ 1500。</p> <p>3. 3 光纤长度 (m): ≥ 10。</p> <p>3. 4 枪头重量 (kg): ≤ 6KG。</p> <p>3. 5 冷却方式: 水冷。</p> <p>3. 6 激光器功率: ≤ 6KW, 220V。</p> <p>3. 7 整机重量 (kg): ≤ 150kg, 安全等级: Class IV。</p> <p>3. 8 总电源防护等级: \geqIP54。</p> <p>3. 9 切割头具备防撞和调焦功能。</p> <p>3. 10 固件升级: 支持 U 盘升级。</p> <p>3. 11 通讯: 支持 EtherCAT 功能。</p> <p>3. 12 具备跟随报警、碰板检测功能。</p> <p>3. 13 伺服标定: 自动零漂校准。</p> <p>3. 14 随动性能: 可调。</p> <p>4. L 型变位机</p> <p>4. 1 最大负载: ≥ 250kg。</p> <p>4. 2 翻转范围: $\geq 180^\circ$，旋转范围: 360°，变位</p>	
--	--	--

	<p>机轴数：两轴。</p> <p>4.3 配有三爪卡盘。</p> <p>4.4 实现空间曲线切割。</p> <p>5. 切割台</p> <p>5.1 材料：碳钢。</p> <p>5.2 尺寸（mm）：长度≥ 1000，宽度≥ 1000，高度≥ 800。</p> <p>5.3 配套切割夹具。</p> <p>5.4 满足切割要求。</p> <p>6. 移动除尘系统</p> <p>6.1 360° 灵活旋转。</p> <p>6.2 噪音≤ 75dB。</p> <p>6.3 过滤效率：$\geq 99\%$。</p> <p>6.4 处理风量$\geq 1500\text{m}^3/\text{h}$。</p> <p>6.5 过滤面积$\geq 9\text{m}^2$。</p> <p>6.6 电机功率$\leq 3\text{kw}$。</p> <p>7. 一体化钢平台，便于整体搬运，保证相对精度。</p> <p>8. 配安全围栏和安全门。</p>	
焊接单元	<p>1. 工业机器人</p> <p>1.1 轴数：≥ 6 轴。</p> <p>1.2 最大运动半径：$\geq 2045\text{mm}$。</p> <p>1.3 重复定位精度：$\leq \pm 0.05\text{mm}$。</p> <p>1.4 最大负载：$\geq 10\text{kg}$。</p> <p>1.5 轴 1，工作范围不小于$+170^\circ \sim -170^\circ$，最大速度$\geq 190^\circ / \text{s}$。</p> <p>1.6 轴 2，工作范围不小于$+80^\circ \sim -155^\circ$，最大速度$\geq 175^\circ / \text{s}$。</p> <p>1.7 轴 3，工作范围不小于$+160^\circ \sim -75^\circ$，最大速度$\geq 200^\circ / \text{s}$。</p>	1

	<p>1.8 轴 4, 工作范围不小于$+180^{\circ} \sim -180^{\circ}$，最大速度$\geq 400^{\circ} /s$。</p> <p>1.9 轴 5, 工作范围不小于$+140^{\circ} \sim -140^{\circ}$，最大速度$\geq 360^{\circ} /s$。</p> <p>1.10 轴 6, 工作范围不小于$+360^{\circ} \sim -360^{\circ}$，最大速度$\geq 610^{\circ} /s$。</p> <p>1.11 轴 4, 允许负载转矩$\geq 22Nm$，允许负载惯量$\geq 1kg*m^2$。</p> <p>1.12 轴 5, 允许负载转矩$\geq 22Nm$，允许负载惯量$\geq 1kg*m^2$。</p> <p>1.13 轴 6, 允许负载转矩$\geq 10Nm$，允许负载惯量$\geq 0.2kg*m^2$。</p> <p>1.14 防护等级基体: $\geq IP65$。</p> <p>1.15 防护等级手腕: $\geq IP67$。</p> <p>1.16 平均功耗: $\leq 1KW$。</p> <p>1.17 用户接口: ≥ 18 路 $30V 0.5A$ 信号。</p> <p>1.18 气路: ≥ 1 路气源。</p> <p>1.19 本体重量: $\leq 250kg$。</p> <p>1.20 以上参数提供产品彩页证明材料。</p> <p>1.21 满足工艺: 可进行定点搬运，动态跟随，圆弧轨迹与直线轨迹，XYZ 空间坐标系执行工作。</p> <p>1.22 噪声等级$\leq 80dB$。</p> <p>1.23 具有接地、漏电压、漏电流保护装置，安全指标符合国家标准。</p> <p>1.24 机器人系统动力线与控制信号线分开独立设计，符合电磁防护规范。</p> <p>1.25 配置手持示教器，可通过示教器实现机器人编程、调试及程序运行等相关功能教学演示。</p> <p>★1.26 手持示教器提供视觉标定、跟随工艺等集</p>
--	--

	<p>成工艺包模块，编程人员可根据工艺生产向导，快速完成相关工艺参数设置。（提供软件功能截图证明材料）</p> <p>1. 27 驱动一体电控柜具有不小于三个网口设置，满足 EtherNet、F-BUS、外部扩展轴。</p> <p>★1. 28 驱动一体电控柜支持 TCP/IP、Modbus TCP、Ethernet/IP、MC 协议，同时支持 EtherCAT 总线通讯和扩展 EtherCAT 扩展轴。</p> <p>1. 29 机器人控制软件可用于工业机器人控制柜。</p> <p>1. 30 控制柜具备串口接口支持 Modbus RTU 通讯协议。</p> <p>1. 31 机器人具备碰撞检测及超限报警功能。</p> <p>1. 32 控制柜具备 API 远程访问接口，并至少支持 C# 和 C++ 两种接口调用，可实现机器人示教、参数设置、速度规划、直线插补等功能的二次开发。</p> <p>★1. 33 工业机器人系统支持多种控制方式，至少包含 PC 编程平台控制、示教器控制、远程 I/O 控制、远程 Modbus 控制、API 控制。</p> <p>1. 34 工业机器人系统具备 CR (China Robot Certification) 认证。</p> <p>1. 35 示教器需采用指令编辑方式，内置工艺包提供向导式工艺模块设计，程序页面清晰美观，方便阅读，API 函数调用，无需学习机器语言。</p> <p>1. 36 工业机器人 PC 编程软件可运行在电脑上或专用示教器中，用于机器人的编程、调试、操作、示教、取位置等。采用键盘直接输入文本的方式进行编程，支持关键字、自定义变量、自定义函数、标签的自动提示功能，支持支持代码段补全、二级提示。</p>	
--	---	--

	<p>1.37 在调试过程中，显示各任务的当前运行行，并在打开的程序文件间切换。</p> <p>1.38 支持变量监控、I0 监控、AD 监控、全局变量监控、伺服状态监控、设备连接状态监控、电流保护监控，所有变量及 I0 监控支持中文备注。</p> <p>1.39 支持轴控制面板、工程管理、任务管理、通讯服务管理、伺服调试、伺服烧录。</p> <p>1.40 支持不小于 7 种坐标系，包括但不限于关节坐标系、基坐标系、工具坐标系、用户坐标系、固定相机视野坐标系、移动相机视野坐标系、传送带上物体坐标系。</p> <p>1.41 控制器参数设置上，支持机器人设置、外设设置、运动参数、零点设置、臂上负载、工作空间、系统设置等。</p> <p>1.42 支持用户权限切换，支持根据不同使用场景和安全需求分配不同用户权限，包含用户权限、管理员权限、厂家权限，其中权限大小排序依次为：用户权限<管理员权限<厂家权限。</p> <p>1.43 支持进行控制权的切换，支持的上层设备包括但不限于机器人编程软件、示教器、远程以太网客户端、远程 I0 单元、远程 Modbus 单元。</p> <p>1.44 供应商应对所投产品知识产权负责。</p> <p>2. 机器人底座</p> <p>钢结构一体化焊接底座，需兼容机器人、工位物料平台等同时安装与机器人底座平台功能。表面特殊化学处理，结构坚固，当机器人以 100%速度运转时不晃动。</p> <p>3. 低飞溅焊机</p> <p>3.1 输入电压/频率：3 相，AC380V±10%，50Hz。</p>	
--	--	--

	<p>3.2 额定功率 (KVA) : ≤ 14。</p> <p>3.3 额定输入电流 (A) : ≤ 21。</p> <p>3.4 焊接电流范围 (A) : 不小于 60-350。</p> <p>3.5 焊接电压范围 (V) : 不小于 17-30。</p> <p>3.6 空载电压 OCV (V) : ≤ 96。</p> <p>3.7 冷却方式: 气冷。</p> <p>3.8 重量 (Kg) : ≤ 60。</p> <p>3.9 可焊接材料: 铝、钢。</p> <p>3.10 绝缘等级: H。</p> <p>3.11 外壳防护等级: $\geq IP23$。</p> <p>4. 焊枪</p> <p>4.1 额定电流 (MIC) $\leq 500A$。</p> <p>4.2 额定电流 (MAC) $\leq 400A$。</p> <p>4.3 暂载率 60%。</p> <p>4.4 冷却方式: AIR 空冷。</p> <p>5. 清枪站</p> <p>5.1 具备夹枪装置、剪丝装置、喷油装置、喷油嘴等功能模块。</p> <p>5.2 清枪时间: $\leq 6s$。</p> <p>5.3 防飞溅容量: $\geq 350ml$。</p> <p>5.4 控制方式: 气动。</p> <p>6. H型变位机</p> <p>6.1 最大负载: $\geq 250kg$。</p> <p>6.2 翻转范围: 360°，变位机轴数: 单轴。</p> <p>6.3 配套焊接夹具。</p> <p>7. 焊接工作台</p> <p>7.1 材质: 碳钢。</p> <p>7.2 尺寸 (mm) : 长度 ≥ 1000, 宽度 ≥ 1000, 高度 ≥ 800。</p>
--	---

	<p>7.3 配套焊接夹具。</p> <p>8. 移动除尘系统</p> <p>8.1 360° 灵活旋转。</p> <p>8.2 噪音≤75dB。</p> <p>8.3 过滤效率: ≥99%。</p> <p>8.4 处理风量≥1500m³/h。</p> <p>8.5 过滤面积≥9m²。</p> <p>8.6 电机功率≤3kw。</p> <p>9. 一体化钢平台, 便于整体搬运, 保证相对精度。</p> <p>10. 配安全围栏和安全门。</p>	
智能机器人载运单元	<p>1. 额定负载 (kg): ≥400。</p> <p>2. 外形尺寸 (mm): ≤800 (L) *600 (W) *300 (H)。</p> <p>3. 旋转直径 (mm): ≤850。</p> <p>4. 举升高度 (mm): ≥60。</p> <p>5. 离地间隙 (mm): ≥20。</p> <p>6. 举升台面大小 (mm): ≥700*500。</p> <p>7. 举升方式: 电动举升。</p> <p>8. 自重 (Kg): ≤100。</p> <p>9. 导航方式: 二维码、VSLAM、LSLAM。</p> <p>10. 货架与 AGV 独立旋转功能: 具备。</p> <p>11. 液晶显示屏: 标配。</p> <p>12. 前侧防护: ≥270° 激光。</p> <p>13. 防撞条检测: 360° 检测。</p> <p>14. 急停按钮: 前后各一个。</p> <p>15. 声光告警: 具备。</p> <p>16. 额定运行速度 (空载) (m/s) : ≥2。</p> <p>17. 额定加速度 (空载) (m/s)² : ≥0.8。</p> <p>18. 停止角度精度 (°): ≤±1。</p> <p>19. 停止位置精度 (mm): ≤±10。</p>	1

	<p>20. 电池额定电压 (V): 48。</p> <p>21. 电池容量 (Ah): ≥ 16。</p> <p>22. 充电循环次数 (次): 完全充放电 ≥ 1500。</p> <p>23. 额定工况运行时间 (H): ≥ 8 小时。</p> <p>24. 充电时间 (H): 完全放电后充电时长 ≤ 1。</p> <p>25. 电池类型: 磷酸铁锂电池。</p> <p>26. 充电桩: 标配。</p> <p>27. 调度软件: 标配。</p> <p>★28. 调度系统: 需与 WCS、WMS 和 MES 对接。</p> <p>29. 上料台: 配合 AGV 转运及机器人上下料使用。</p>	
PLC 控制系统	<p>1. 支持 USB 串口与网口, 满足用户上下载程序及固件升级。</p> <p>2. 编程控制器长宽高: $\leq 100\text{mm} \times 100\text{mm} \times 100\text{mm}$</p> <p>3. 支持双网口设计, 支持 Modbus-TCP 主从站 (做客户端最大 31 个服务器)、TCP/IP、UDP、支持 EtherNet/IP 主从站, 最大支持 32 个从站, 最小通信周期不大于 5ms;</p> <p>4. 具备有逻辑控制与运动控制功能, 控制指令速度不小于 20K/步, 程序容量不少于 128k 用户程序, 支持通信、模拟量、数字量变量应用。</p> <p>★5. 支持 LD、ST 编程语言功能, 支持联想输入、自定义中文变量, 提高程序可读性; 支持高速总线带轴能力不少于 16 轴; 支持本地拓展模块不少于 16 个; 支持扩展远程 I/O 模块, 扩展模块具备 TYPE-C 连接定期进行固件升级功能; 支持 2 个及以上扩展卡槽, 实现通信/模拟量/数字量等功能灵活扩展; (提供产品彩页证明材料) .</p> <p>6. 控制器扩展模块采用直插式、大口径端子, 可实现免工具端子接线。</p>	1

	<p>7. 支持中型 PLC 运动控制控制编程功能，可编程实现点位运动指令、凸轮运动指令，轨迹运动指令，可满足定位运动控制编程实训教学。</p> <p>8. HMI 具备高性能处理器，不低于 4 核 Cortex A8 600MHz，屏幕尺寸≥ 7 寸，屏幕分辨$\geq 800*480$，背光时长≥ 30000hrs、屏幕点击次数≥ 100 万次，亮度≥ 300cd/m²；具备高存储，DRAM≥ 128MB, Flash ≥ 128MB, 支持 RTC 时钟；具备 VNC 功能，能够远程投影实时查看；具备多样化控件组态化编程、变量管理、支持脚本编辑功能、支持用户管理功能使教学内容丰富和简便。</p> <p>9. HMI 支持离线仿真及与 PLC 控制器联合仿真、具备不小于 40 种控件组态化编程、提供变量管理、支持脚本编辑功能、支持加密狗功能、支持用户管理功能使教学内容丰富和简便。</p> <p>10. 支持标签通讯，具备高扩展性，利用编程接口可以实现自由插件和专用通信协议。</p> <p>11. 以太网接口≥ 1 个，COM 口≥ 3 个，支持串口、以太网的单机和多机组网通讯，支持主流 PLC、驱动通信协议，支持 RS422/RS485/R232 标准串口，支持 Modbus TCP 标准协议。</p> <p>★12. 为保证产品先进性，需具备 HMI 人机界面软件。</p>	
电脑等配 套设备	<p>1. 计算机</p> <p>1. 1 CPU: ≥ 10 核心，≥ 2.4GHz。</p> <p>1. 2 内存: ≥ 16G DDR4。</p> <p>1. 3 硬盘: ≥ 512G SSD。</p> <p>1. 4 独立显卡: 显存≥ 8GB。</p> <p>1. 5 网卡: 10M/100M/1000M。</p>	1

	<p>1. 6 鼠标:USB 抗菌光电鼠标。</p> <p>1. 7 键盘:USB 防水键盘。</p> <p>1. 8 电源: $\geq 300W$ 静音电源。</p> <p>1. 9 显示器: $\geq 23.8"$ LED 宽屏 带 VGA+HDMI 接口。</p> <p>1. 10 预装 Windows11 操作系统。</p> <p>2. A4 黑白激光打印机</p> <p>2. 1 最高分辨率 $\geq 600 \times 600 \text{ dpi}$。</p> <p>2. 2 打印速度 A4: $\geq 14 \text{ ppm}$。</p> <p>2. 3 支持双面打印。</p> <p>2. 4 接口类型: 不低于 USB2.0。</p> <p>2. 5 耗材类型: 鼓粉一体。</p> <p>3. 电脑桌尺寸: 长度 $\geq 700 \text{ mm}$, 宽度 $\geq 600 \text{ mm}$, 高度 $\geq 750 \text{ mm}$, 配座椅。</p>	
系统服务器	<p>1. CPU: ≥ 10 核心, $\geq 2.4 \text{ GHz}$。</p> <p>2. 内存: $\geq 2*32 \text{ G}$。</p> <p>3. SAS 硬盘: $\geq 2*1.2 \text{ TB}$。</p> <p>4. RAID 阵列卡: R530-8I。</p> <p>5. 电源: $\geq 550 \text{ W}$。</p> <p>6. 操作系统: CENTOS7.9。</p> <p>7. 显示器: $\geq 23.8"$ LED 宽屏 带 VGA+HDMI 接口。</p> <p>8. 桌子尺寸: 长度 $\geq 700 \text{ mm}$, 宽度 $\geq 600 \text{ mm}$, 高度 $\geq 750 \text{ mm}$, 配座椅。</p>	1
智能制造 MES 生产 管理系统	<p>1. 须与 WMS、WCS 和工控机进行交互对接。</p> <p>2. 软件是实现制造业自动化加工工件, 达到用户与设备之间更好的人机交互。智能制造 MES 系统可分为用户层、服务层、设备层。用户层是用户对系统的监控以及设备控制, 服务层是用户层和设备层之间的桥梁, 实现两者之间的数据交互。3. 功能模块包括排产管理; 仓库管理; BOM 管理; 生产计划;</p>	1

	清线管理；条码打印；派工管理；报工管理；报工台功能；生产监控；质量管理；看板管理；生产统计分析等功能。	
机械臂与移动机器人实验平台	<p>★1. 主控平台预装 ROS 系统和 TensorFlow 等深度学习框架。控制系统: CPU: \geqARM4 核, GPU: \geq128 核；存储: 内存 \geq4GB, 硬盘 \geq32GB；软件系统: 板载国产操作系统, 兼容 ROS, 控制周期 \leq1ms。(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彩页或产品功能截图等材料并加盖厂商公章)。</p> <p>★2. 主板扩展板具有过流保护和一键开机功能。</p> <p>3. 采用不少于两路 DC12V 电源供电接口, 集成主控开关机按键、不少于 3 个 USB 接口、不少于 1 个 RJ45 网口和不少于 12 路传感器接口, 不少于 3 个 ADC 接口、不少于 1 个 SPI 接口。</p> <p>4. 采用不低于 12 位 ADC 芯片, 支持不少于 4 通道 SPI 转 AD 总线通信。</p> <p>5. 配置开关电源, 支持不低于 110~264V AC 宽电压输入, 额定功率不低于 120W, 板载不少于 12V、5V 和 3.3V 电压。</p> <p>6. 显示器: 屏幕尺寸 \geq15.6 英寸显示器, 屏幕比例 \geq16: 9, 分辨率 \geq1920*1080。</p> <p>7. 配置不少于 15 种传感器套件, 一键启动不少于 12 路传感模块, 具备模块状态监测交互功能。包括但不限于此: RGB LED 模块、MPU6050 模块、MAX30102 心率计血氧传感器模块、超声波传感器、电机和驱动模块、12832 OLED 显示屏模块、数字光照传感器、温度传感器模块、压力传感器模块、紫外线热敏传感器、土壤湿度传感器、有源蜂鸣器、人体红外感应模块、红外避障传感器模块、电容触摸传感器模</p>	1

	<p>块等,视觉系统模块(感光元件:不低于 sony IMX179 性能,Lens Size: $\geq 1/32\text{inch}$, 图像区域: $\geq 6.18\text{mm} \times 5.85\text{mm}$, 有效像素: $\geq 3264 (\text{H}) * 2448 (\text{V})$, ≥ 800 万像素, 支持自动对焦)、麦克风阵列模块(麦克风阵列模块内置 LED 灯能够实时显示声源方向, 可以实现语音活动检测、声源定位、声纹识别、语音控制等功能); 接口类型: USB。</p> <p>8. 桌面机械手臂</p> <p>★8.1 开放式 AI 机器人手臂, 可从 0 到 1 装配及拆卸机械管, 支持 PC 端示教、软件编程、视觉等多种控制方式, 自由设定动作、任意添加末端夹具, 满足多场景教学需求。支持 Python、C++ 等多种编程及软件进行二次开发。</p> <p>8.2 轴数: 4 轴 (3+1)。</p> <p>8.3 最大负载: $\geq 0.2\text{kg}$。</p> <p>8.4 最大伸展范围: $\geq 300\text{mm}$。</p> <p>8.5 重复定位精度: $\leq 0.2\text{mm}$。</p> <p>8.6 扩展通讯接口: USB 转串口/UART。</p> <p>8.7 底座尺寸: $\leq \phi 160\text{mm}$。</p> <p>8.8 支持软件系统: Win/Mac/Linux (x86)。</p> <p>8.9 净重量: $\leq 2\text{kg}$。</p> <p>8.10 工作电压: 12V 5A DC。</p> <p>8.11 最大运动高度范围: $\geq 300\text{mm}$。</p> <p>8.12 关节类型: 步进减速电机。</p> <p>9. 移动机器人</p> <p>★9.1 具有 WiFi 无线遥控、SLAM 建图和导航、摄像头与实时视频传输、实时手势控制等功能。</p> <p>9.2 驱动方式: 独立四驱, 麦克纳姆轮全向运动。</p> <p>9.3 最大线速度: $\geq 0.30\text{m/s}$。</p>	
--	---	--

	<p>9.4 车载 WiFi 热点：控制范围$\geq 20m$。</p> <p>9.5 机器人主控：不低于四核 ARM Cortex-A53，不少于两路 MIPI CSI2lane 摄像头接口，不少于 1 个千兆 RJ45 接口。</p> <p>9.6 车载激光雷达：测量半径≥ 8 米，扫描测距$\geq 360^\circ$，测距频率≥ 3800 次/秒。</p> <p>9.7 续航时间：$\geq 2h$。</p> <p>9.8 车载相机：$\geq 480P$，≥ 500 万像素。</p> <p>9.9 机器人采用一体化轻质量车体外壳封装设计，机器人电气线束不外露满足安全使用场景。</p> <p>10. 环境配置</p> <p>10.1 基于 Python3 版本，TensorFlow，Pytorch，OpenCV-4.5.4 的人工智能虚拟环境搭建；基于国产机器人操作系统，兼容 ROS-Melodic 机器人操作系统。</p> <p>11. 教学资源</p> <p>★11.1 提供依托所投产品录制的实验案例功能演示视频教程一套，包含平台介绍、线缆连接、组装演示等，视频总时长不少于 190min。</p> <p>★11.2 产品提供依托所投产品开发的《人工智能与机器人控制》在线实验指导教学文档和《开发指导手册》，包含 Python 基础教程、Ubuntu 基础操作、人工智能技术、深度学习、语音交互、ROS 机器人操作系统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章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序章 ROS 机器人操作系统2) SY01-ROS 开发环境配置与节点3) SY02-ROS 话题通信4) SY03-ROS 服务通信5) SY04-ROS 组件	
--	--	--

	<p>6) SY05-ROS 自定义消息</p> <p>7) SY06-ROS Bag 数据包、多机器人通信及 Rviz 三维显示</p> <p>8) SY07-ROS 机器人模型描述与仿真</p> <p>9) SY08-ROS Action 通信</p> <p>10) SY09-ROS 语音交互</p> <p>11) SY10-ROS 视觉感知</p> <p>12) Case1 键盘远程遥控案例</p> <p>13) Case2 2D Lidar SLAM 建图</p> <p>14) Case3 2D Lidar 无人驾驶导航</p> <p>15) Case4 基于视觉骨骼检测与目标跟踪</p> <p>16) Case5 基于视觉手势识别控制</p> <p>17) Case6 机械臂工业示教控制</p> <p>18) Case7 G 代码基础编程</p> <p>19) Case8 工厂货箱码垛搬运</p> <p>20) Case9 二维平面绘制图形（平面焊接场景）</p> <p>21) Case10 按键控制机器人关节空间运动</p> <p>22) Case11 基于视觉的颜色分拣</p> <p>23) Case12 ROS MoveIT 仿真</p> <p>24) Case13 基于视觉的颜色分拣（qt 示教界面版本）</p> <p>★12. 所投产品需有经过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液晶电视	<p>1. 具备看板功能、可视化教学，可用于仓库数据、教材 ppt、操作流程、宣传片等形象展示。</p> <p>2. 尺寸：≥ 100 英寸。</p> <p>3. 含显示器移动支架。</p> <p>4. 显示类型：彩色液晶。</p> <p>5. 显示分辨率$\geq 4K$ (3840*2160)。</p>	1

工业机器人操作系统开发平台	<p>1. 处理器: \geq第四代 CoreTMi7 双核四线程主频 1. 6Ghz。</p> <p>2. 内存/硬盘: 内存 \geq8G, 硬盘 \geq128G SSD。</p> <p>★3. 操作系统: 搭载面向工业母机的容器化国产嵌入式操作系统, 代码自主化率 100%。(提供国家认可的认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4. 操作系统支持实时调度 FIFO 算法和实时调度 RR 算法。(提供国家认可的认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5. 支持 X86 硬件结构、ARM 硬件结构、RISCV64 硬件结构。(提供国家认可的认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6. 最小控制周期: \leq1ms。</p> <p>7. 抖动延时: \leq30us。</p> <p>8. ROS: 兼容 ROS。</p> <p>9. 算法包: 机械臂自主控制, 室内外移动导航。</p> <p>10. 扩展接口: 不少于 Ethernet*2, USB2. 0*4, USB3. 0*2, HDMI*1。</p> <p>11. 提供技术彩页。</p>	1
智能物流车开发平台	<p>1. 基本功能</p> <p>1. 1 至少包含 1 套移动机器人底盘, 采用麦克纳姆轮, 四轮独立驱动。</p> <p>1. 2 每台车具有激光导航传感器, 能够实现自主导航功能; 有自主避障功能; 可以对机器人周围环境进行 360° 全方位的探测和感知, 能够实现智能移动机器人的即时定位和地图构建、自主臂章与导航等功能。</p> <p>1. 3 支持二维码导航, 支持远程遥控。配备视觉系统, 机器人具有视觉跟随人体功能。具备激光导航</p>	1

	<p>-轨迹巡航功能，机器人可以按预定路线自主巡航。</p> <p>★1.4 支持云平台系统指令解析与控制。(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彩页或产品功能截图等材料并加盖厂商公章)</p> <p>2. 底盘</p> <p>★2.1 采用麦克纳姆轮，可全向操控，四轮独立驱动，最大直线移动速度不小于 2m/s。(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彩页或产品功能截图等材料并加盖厂商公章)</p> <p>2.2 本体重量不大于 30KG；负载 40KG 以上。</p> <p>2.3 车体尺寸范围：700mm(长)*500mm(宽)*300mm(高) 以内；顶部预留机械和电气接口，顶部机械安装平台尺寸不小于：300mm(长)*300mm(宽)。</p> <p>2.4 配备 48V 18AH 以上电池，保证续航时间 4 小时以上。</p> <p>2.5 配有车灯、蜂鸣器、远程急停开关等标准设备，受主控芯片控制，全伺服电机+减速器。</p> <p>3. 控制系统</p> <p>3.1 底盘自带的主控板控制器，可完成平台的运动控制和远程通信；提供串口、USB、网口。</p> <p>3.2 控制器要求。CPU: \geqARM4 核，GPU: \geq128 核；存储：内存 \geq4GB，硬盘 \geq32GB；软件系统：搭载国产操作系统，兼容 ROS，控制周期 \leq1ms。(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彩页或产品功能截图等材料并加盖公章)</p> <p>3.3 配备自主导航算法，包括但不限于视觉跟随算法、全向控制、自主导航算法、二维码导航等。</p> <p>4. 激光雷达</p> <p>4.1 适用室内外环境。</p>
--	---

	<p>4.2 扫描频率: 15Hz。</p> <p>4.3 测量距离: 不小于 40m@黑色物体, 不小于 10m@白色物体。</p> <p>4.4 测量分辨率: $\leq 3\text{cm}$。</p> <p>5. 视觉系统</p> <p>5.1 支持深度图像和彩色图像采集, 能够实现视觉跟随功能。</p> <p>5.2 深度范围 (米): 0.6m-8m。</p> <p>5.3 精度: $\leq \pm 1-3\text{mm}@1\text{m}$。</p> <p>6. 开发编程指导教程</p> <p>6.1 提供开发编程指导教程, 包括实验指导书和源程序文件等。</p> <p>6.2 提供以下内容: 自主导航、视觉导航、二维码导航、基于 ROS 实现的激光 SLAM、全局路径规划算法、局部路径规划算法等基础例程。</p> <p>★7. 提供所投产品的视频演示的截图, 截图必须包括以下内容: 多机控制、虚拟物流仿真、两种不同情景下的自主导航与避障、SLAM 建图与导航等。</p>	
视频教学系统	<p>1. 网络摄像头数量 ≥ 8 个。</p> <p>2. 网络摄像头分辨率 ≥ 800 万像素。</p> <p>3. NVR 通道 ≥ 8 个。</p> <p>4. NVR 网络存储设备容量 $\geq 4\text{T}$。</p> <p>5. 液晶电视</p> <p>5.1 具备看板功能、可视化教学, 可用于仓库数据、教材 ppt、操作流程、宣传片等形象展示。</p> <p>5.2 尺寸: ≥ 85 英寸。</p> <p>5.3 含显示器移动支架。</p> <p>5.4 显示分辨率 $\geq 4\text{K}$ (3840*2160)。</p>	1
配套课程	1. 智能物流车群控平台与单车安全操作规程。	1

	<p>资源开发</p> <p>2. 智能物流车 ROS 命令与编程基础。 3. 智能物流车运动控制功能程序设计。 4. 智能物流车基于单目相机的二维码识别。 5. 智能物流车视觉搜索目标与人体跟随功能程序设计。 6. 智能物流车 SLAM 仿真环境功能程序设计。 7. 智能物流车自主导航仿真环境功能设计。 8. 智能物流车 SLAM 实景环境建图程序设计。 9. 智能物流车自主导航实景环境功能程序设计。 以上课程或实验投标时提供证明材料。</p>	
学科建设方案	<p>项目建成后基地拟实现以下目标要求： 提升学生实践能力、培养创新思维能力和适应市场需求等。 投标人须根据招标人现有实际情况提交学科建设方案一份，本学科建设方案应在本项目基础上综合考虑二期建设，需要对二期建设内容全方位兼容（包括软件、硬件、控制等）。</p>	1

注:1. 本项目核心产品：立体仓库仓储模块；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得分最高的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3.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如实响应上述要求，对材料真实性负责，如果存在编制虚假材料情况，采购人将有权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上报上级管理部门。

4. 供应商应如实描述所报产品的技术参数和性能，不得简单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因简单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而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附件：本项目涉及到《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清单范围内的加★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产品需提供

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1	电脑等配套设备	<p>5. 计算机</p> <p>1. 1 CPU: ≥ 10 核心, ≥ 2.4 GHz。</p> <p>1. 2 内存: ≥ 16 G DDR4。</p> <p>1. 3 硬盘: ≥ 512 G SSD。</p> <p>1. 4 独立显卡: 显存 ≥ 8 GB。</p> <p>1. 5 网卡: 10M/100M/1000M。</p> <p>1. 6 鼠标: USB 抗菌光电鼠标。</p> <p>1. 7 键盘: USB 防水键盘。</p> <p>1. 8 电源: ≥ 300 W 静音电源。</p> <p>1. 9 显示器: ≥ 23.8 "LED 宽屏 带 VGA+HDMI 接口。</p> <p>1. 10 预装 Windows11 操作系统。</p> <p>6. A4 黑白激光打印机</p> <p>2. 1 最高分辨率 $\geq 600 \times 600$ dpi。</p> <p>2. 2 打印速度 A4: ≥ 14 ppm。</p> <p>2. 3 支持双面打印。</p> <p>2. 4 接口类型: 不低于 USB2.0。</p> <p>2. 5 耗材类型: 鼓粉一体。</p> <p>3. 电脑桌尺寸: 长度 ≥ 700 mm, 宽度 ≥ 600, 高度 ≥ 750 mm, 配座椅。</p>
2	系统服务器	<p>1. CPU: ≥ 10 核心, ≥ 2.4 GHz。</p> <p>2. 内存: $\geq 2*32$ G。</p> <p>3. SAS 硬盘: $\geq 2*1.2$ TB。</p> <p>4. RAID 阵列卡: R530-8I。</p> <p>5. 电源: ≥ 550 W。</p> <p>6. 操作系统: CENTOS7.9。</p> <p>7. 显示器: ≥ 23.8 "LED 宽屏 带 VGA+HDMI 接口。</p> <p>8. 桌子尺寸: 长度 ≥ 700 mm, 宽度 ≥ 600, 高度 ≥ 750 mm,</p>

		配座椅。
3	液晶电视	<p>1. 具备看板功能、可视化教学, 可用于仓库数据、教材 ppt、操作流程、宣传片等形象展示。</p> <p>2. 尺寸: ≥ 100 英寸。</p> <p>3. 含显示器移动支架。</p> <p>4. 显示类型: 彩色液晶。</p> <p>5. 显示分辨率 $\geq 4K$ (3840*2160)。</p>
4	视频教学系统	<p>.....</p> <p>5. 液晶电视</p> <p>5. 1 具备看板功能、可视化教学, 可用于仓库数据、教材 ppt、操作流程、宣传片等形象展示。</p> <p>5. 2 尺寸: ≥ 85 英寸。</p> <p>5. 3 含显示器移动支架。</p> <p>5. 4 显示分辨率 $\geq 4K$ (3840*2160)。</p>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河南女子职业学院产教融合智能制造典型应用 实训基地建设项目

响应文件

采购编号:

(封面)

供 应 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目录

- 一、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三、响应承诺函
- 四、报价表格
 - (1) 磋商报价一览表
 - (2) 备件、专用工作和消耗品价格表
 - (3)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 五、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六、供应商近年完成类似项目清单
- 七、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八、投标产品
- 九、项目实施方案
- 十、质保及售后服务
- 十一、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十四、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 十五、其他资料

一、 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一) 报价函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_____ (¥_____) 的磋商总报价, 交货期: _____, 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工作。
2. 如果我方成交, 我方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内容。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磋商有效期为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5.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三章“评审办法”第 3.1.2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响应。

地址: 供应商: _____ (盖章)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二) 报价函附录 (第一轮报价)

项目名称	
供应商	
采购内容	
采购编号	
磋商总报价 (元)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供应商应在此填列第一次报价, 但以供应商最后一次 的磋商报价为成交价)
交货地点	
交货及安装期	
质量标准	
质保期	
优惠与服务承诺	(可另附页)
备注	

供应商: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 本身份证明需由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 _____ (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情形）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 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建议委托期限不少于90日历天。

四、 响应承诺函

____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在此郑重承诺,如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 (1) 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 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 (3)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4)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 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 且未经采购人同意, 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 (6)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 (7) 在履约过程中未按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生效的采购合同等约定, 提供货物、工程和服务;
- (8) 未按磋商文件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 (9) 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我单位自愿接受被处以成交无效, 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并赔偿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损失, 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有违法所得的, 并处没收违法所得, 情节严重的, 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供 应 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五、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原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 说明： 1. 货物分项必须与采购需求表中货物分项一致。
2. 设备规格参数如有详细描述可另作说明。
3. 供应商可对产品的特性和优点作详细说明。

供应商：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六、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会计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供应商完成本合同所具有的设备清单和人员力量情况或提供满足履行合同所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格式自拟；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企业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和企业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如依法享有免税政策的，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
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声明。

供应商: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能证明供应商资格的其他资料

-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或出资信息以及股权变更信息（如有）】；
- 2.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 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结束后至评标前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供应商的信用情况（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开标结束后至评标前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的投标视为无效。；
- 4.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或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七、供应商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清单

注：响应单位所列项目清单必须真实，后附相应证明文件。

八、技术偏差表

序号	货物名称	磋商文件中的技术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内容	偏差说明
1				
2				
3				
4				
5				

供应商: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

1、产品(货物)名称的排列顺序应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产品(货物)名称排列顺序一致。

2、“偏离情况”一栏中，偏离必须用“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三个名称中的一种进行标注，针对“负偏离”的要提供精确页码和标号。对于需提供检测报告等技术证明材料的，需明确标明页码，否则视为未提供。

3、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根据项目内容作出全面响应。对响应有偏离的，则说明偏离的内容

九、投标产品简介

供应商可提供：

1. 产品详细介绍（需提供详细、有效证明文件）；
2.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但不限于提供以上内容。

十、项目实施方案

十一、质保及售后服务

十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1.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3. 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十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响应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成交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十五、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要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十六、其他资料